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lassified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32)

###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年度業績公告**

茲提述 Classified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 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年度業績公告 (「二零二一年未經審核年度業績公告」)。

誠如二零二一年未經審核年度業績公告所述，當中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 (「二零二一年未經審核年度業績」) 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此外，由於新型冠狀病毒在香港大流行，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的審核程序因而受到延誤，故本公司核數師並未根據 GEM 上市規則第 18.49 條的規定同意二零二一年未經審核年度業績。因此，至二零二一年未經審計的年度業績公告時，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尚未完成。

本公司欣然宣佈，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完成審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而二零二一年未經審核年度業績公告所載的財務資料 (摘錄自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 已由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 (「二零二一年經審核年度業績」)。二零二一年經審計年度業績與本集團在二零二一年未經審計業績公告中公佈的未經審計財務業績並無重大差異。

董事會欣然呈報二零二一年經審計年度業績以及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比較數據如下：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在GEM上市的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在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經審核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經重列)
<b>持續經營業務</b>			
收益	4	59,898	57,481
其他收入		1,596	7,507
其他收益及虧損	5	(819)	712
使用的原材料及消耗品		(15,063)	(13,417)
員工成本		(30,580)	(29,899)
折舊		(8,195)	(9,640)
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		(3,837)	(3,747)
公用事業開支		(1,876)	(1,455)
廣告及宣傳開支		(3,800)	(3,654)
其他開支		(8,573)	(6,958)
融資成本	6	(584)	(319)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的減值虧損		(2,702)	–
就使用權資產確認的減值虧損		(2,471)	(971)
除稅前虧損	7	(17,006)	(4,360)
所得稅開支	8	(1,600)	(396)
持續經營業務年度虧損		(18,606)	(4,756)
<b>已終止經營業務</b>			
已終止經營業務年度利潤／(虧損)	9	2,053	(11,637)
年度虧損		(16,553)	(16,393)
來自以下業務的每股(虧損)／盈利			
持續經營業務－基本(港仙)	10	(4.17)	(1.07)
已終止經營業務－基本(港仙)	10	0.46	(2.61)

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530	3,771
使用權資產		9,298	13,642
按金		2,222	4,994
遞延稅項資產		–	1,570
		<u>12,050</u>	<u>23,977</u>
<b>流動資產</b>			
存貨		43,294	34,06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1	4,512	6,738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470	118
應收董事款項		63	301
可回收稅項		32	32
銀行結餘及現金		17,271	25,606
		<u>65,642</u>	<u>66,858</u>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2	9,003	6,813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2,829	196
應付董事款項		11,982	–
合約負債		29	172
租賃負債		6,533	15,409
稅項負債		–	4
撥備		341	199
		<u>30,717</u>	<u>22,793</u>
<b>流動資產淨值</b>		<u>34,925</u>	<u>44,065</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46,975</u>	<u>68,042</u>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5,842	9,422
撥備		382	1,316
<b>負債總值</b>		<u>6,224</u>	<u>10,738</u>
<b>資產淨值</b>		<u>40,751</u>	<u>57,304</u>
<b>資本及儲備</b>			
已發行股本	13	4,460	4,460
儲備		36,291	52,844
<b>權益總額</b>		<u>40,751</u>	<u>57,304</u>

## 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四日於開曼群島根據開曼公司法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並於開曼群島註冊。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一日以配售方式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址為香港黃竹坑黃竹坑道30號長德工業大廈2樓。

本公司由Wiltshire Global Limited（由黃子超先生（「黃先生」）擁有）及Peyton Global Limited（由龐建貽先生（「龐先生」）擁有）分別擁有9.27%及15.25%權益。該等公司均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黃先生及龐先生一致行動彼等的所有權及對本集團行使共同控制權。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於香港從事餐廳經營業務。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 2. 編製及呈列基準

該等經審核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GEM上市規則第18章的適用披露規定。

#### 計量基準及持續經營假設

綜合財務報表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詳情於下文會計政策闡述。

由於COVID-19疫情以及香港政府為遏制COVID-19疫情傳播而施行的相關措施，年內各餐廳面臨營運時數受限以及暫時關閉的情況。這對本集團於報告期的業績以及流動性狀況產生了負面影響。雖然部分措施有所放寬，但本集團的經營情況仍困難。

年內，本集團已產生淨虧損16,553,000港元及營運現金流出淨額8,835,000港元。

上述事件或情況表明存在重大不確定性而可能對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因此本集團或無法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將資產變現及清償負債。

為評估持續經營的能力，本公司董事已編製現金流量預測，涵蓋批准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之日起的12個月期間（「預測」）。於編製預測時已考慮過往表現及流動性，下列措施，包括積極節省成本及其他改善本集團經營現金流量及財務狀況的措施：

- a) 本集團正採取措施加強對員工成本的成本控制，以改善本集團的營運資金及現金流量狀況；及
- b) 本集團已暫時關閉若干餐廳並密切監控COVID-19的發展並考慮重開暫時關閉的餐廳。

於考慮本集團之現有營運及業務計劃時，董事信納本集團能於可見將來在財務責任到期時全數清償。

除上述外，兩名同時為本公司董事的主要實益股東已承諾向本集團提供充足的財務資源，以使本集團能夠履行其償還到期債務及其他負債的義務，並維持本集團的持續經營及運作。因此，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制。

倘本集團無法持續經營，則必須進行調整，將本集團資產之賬面值減至可變現淨值，為可能產生之進一步負債作撥備，並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綜合財務報表未有反映該等調整之影響。

### 3. 主要會計政策

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所遵循者相同，惟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除外。

###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 分部資料

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以作分部表現評估及資源分配用途的財務資料專注於所提供服務及所交付貨品的類型。主要經營決策者在設定本集團報告分部時並無匯合所識別的經營分部。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本集團的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及可呈報分部如下：

#### — 休閒餐廳業務（「休閒」）— 持續經營業務

該分部的收益來自經營休閒餐廳，在該等餐廳顧客將在前台點餐，獲提供的基本餐桌服務為送食物上桌。休閒餐廳旨在提供更休閒、更放鬆的氛圍。

— 全方位服務餐廳業務（「全方位服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附註9）

該分部的收益來自經營全方位服務餐廳。全面的餐桌服務包括就座安排、點餐、送食物上桌及付款處理服務。全方位服務餐廳旨在提供帶有全方位餐桌服務的用餐體驗。

分部收益及業績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持續 經營業務	已終止 經營業務	
	休閒 千港元	全方位服務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收益			
銷售	<u>59,898</u>	<u>16,163</u>	<u>76,061</u>
分部虧損	<u>(5,291)</u>	<u>(2,090)</u>	(7,381)
其他收入			2,158
其他虧損			4,458
未分配經營成本			<u>(14,222)</u>
除稅前虧損			<u>(14,987)</u>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持續 經營業務	已終止 經營業務	
	休閒 千港元	全方位服務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收益			
銷售	<u>57,481</u>	<u>17,150</u>	<u>74,631</u>
分部虧損	<u>(2,046)</u>	<u>(13,890)</u>	(15,936)
其他收入			9,709
其他虧損			2,868
未分配經營成本			<u>(12,203)</u>
除稅前虧損			<u>(15,562)</u>

該兩個年度均無分部間收入。

經營及可呈報分部的會計政策與附註3所述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業績指各分部產生的虧損／錄得的溢利，不計及分配其他收入、若干其他收益及虧損、未分配經營成本（包括總部員工成本、租金及其他公司開支）及若干融資成本。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持續 經營業務	已終止 經營業務	綜合
	休閒 千港元	全方位服務 千港元	千港元
<b>資產</b>			
分部資產	<b>16,844</b>	-	<b>16,844</b>
物業、廠房及設備			-
遞延稅項資產			-
存貨			41,377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987
應收董事款項			63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118
可收回稅項			32
銀行結餘及現金			17,271
綜合資產總額			<b>77,692</b>
<b>負債</b>			
分部負債	<b>18,466</b>	-	<b>18,466</b>
其他應付款項			18,475
綜合負債總額			<b>36,941</b>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持續 經營業務	已終止 經營業務	綜合
	休閒 千港元	全方位服務 千港元	千港元
<b>資產</b>			
分部資產	<u>21,015</u>	<u>9,779</u>	30,794
物業、廠房及設備			42
遞延稅項資產			1,570
存貨			31,221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269
應收董事款項			301
可收回稅項			32
銀行結餘及現金			<u>25,606</u>
綜合資產總額			<u>90,835</u>
<b>負債</b>			
分部負債	<u>17,911</u>	<u>14,321</u>	32,232
其他應付款項			<u>1,299</u>
綜合負債總額			<u>33,531</u>

為監察分部表現及在分部間分配資源：

- 所有資產均分配予經營及可呈報分部，惟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遞延稅項資產、若干存貨、若干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應收董事款項、可收回稅項、銀行結餘及現金除外。
- 所有負債均分配予經營及可呈報分部，惟若干其他應付款項除外。

其他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 經營業務	綜合 千港元
	休閒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全方位服務 千港元	
計入分部溢利或分部資產計量的 金額：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1,319	903	104	2,32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附註7)	903	114	787	1,804
使用權資產折舊 (附註7)	7,178	–	1,524	8,702
出售／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 虧損	259	–	492	751
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的減值虧損 (附註5)	175	–	–	175
就其他應收款項確認的減值虧損 (附註5)	773	–	–	773
終止租賃的收益	–	–	(5,766)	(5,766)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的 減值虧損	2,702	–	–	2,702
就使用權資產確認的減值虧損	2,471	–	–	2,471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 經營業務	綜合 千港元
	休閒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全方位服務 千港元	
計入分部溢利或分部資產計量的 金額：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1,474	31	290	1,79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附註7)	940	27	1,708	2,675
使用權資產折舊 (附註7)	8,781	(108)	5,176	13,849
出售／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411	–	–	411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的 減值虧損	–	–	962	962
就使用權資產確認的減值虧損	971	–	4,675	5,646

## 5.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經重列)
<b>持續經營業務</b>		
出售／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淨額	(259)	(411)
Covid-19相關的租金減免	367	1,115
外匯收益淨額	21	8
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的減值虧損	(175)	–
就其他應收款項確認的減值虧損	(773)	–
	<u>(819)</u>	<u>712</u>

## 6. 融資成本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經重列)
<b>持續經營業務</b>		
租賃負債利息	<u>584</u>	<u>319</u>

## 7. 除稅前虧損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經重列)
<b>持續經營業務</b>		
除稅前虧損乃經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核數師酬金	655	620
折舊開支－物業、廠房及設備：	1,017	967
折舊開支－使用權資產：	7,178	8,673
董事薪酬	1,993	1,635
其他員工成本		
薪金及其他福利	27,558	27,269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029	995
員工成本總額	<u>30,580</u>	<u>29,899</u>
租賃負債利息－承租人	584	319
餐廳營運所用原材料及消耗品	15,063	13,416
－短期租賃費用	1,041	1,105
－或然租金	793	565

附註：若干餐廳的經營租賃租金乃根據有關租賃協議所載的條款及條件，按固定租金或有關餐廳收益的預定百分比兩者之較高者釐定。

## 8. 所得稅開支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經重列)
<b>持續經營業務</b>		
即期稅項	-	4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4)	-
遞延稅項開支	<u>1,604</u>	<u>392</u>
<b>稅項開支總額</b>	<u><b>1,600</b></u>	<u><b>396</b></u>

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公司首2百萬港元應課稅利潤的稅率為8.25%，而超過2百萬港元的應課稅利潤的稅率為16.5%。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資格的法團的應課稅利潤將繼續按16.5%的統一稅率繳納稅項。

因此，按8.25%的稅率就估計應課稅溢利的首2百萬港元繳納香港利得稅，以及按16.5%的稅率就超過2百萬港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繳納香港利得稅（二零二零年：相同）。

## 9. 已終止經營業務

本集團亦擁有並經營全方位服務餐廳「The Pawn」。鑑於The Pawn的財務表現，加上新型冠狀病毒爆發帶來的未來經濟狀況的不確定因素，The Pawn以現有當代西餐廳概念經營的業務表現於租賃協議的剩餘租期內不太可能有實質性改善。此外，倘香港政府繼續對酒吧及酒館的經營實施或進一步加強防疫控制措施，The Pawn的經營可能會繼續受到不利影響。

因此，本公司已與業主訂立終止協議，以終止The Pawn的上述租賃協議，自二零二一年九月十六日起生效。終止租賃後，全方位服務分部業務已終止。因此，此業務分部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銷售及已終止經營業務的非流動資產呈列作為已終止經營業務。年度全方位服務分部的銷售、業績及現金流呈列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b>已終止經營業務</b>		
收益	<b>16,163</b>	17,150
其他收入	<b>562</b>	2,202
其他收益及虧損	<b>5,277</b>	2,156
所用原材料及消耗品	<b>(5,702)</b>	(7,164)
員工成本	<b>(6,096)</b>	(6,391)
折舊	<b>(2,311)</b>	(6,884)
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	<b>(925)</b>	(1,166)
公用事業開支	<b>(613)</b>	(540)
廣告及宣傳開支	<b>(194)</b>	(362)
其他開支	<b>(3,795)</b>	(3,757)
融資成本	<b>(347)</b>	(809)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的減值虧損	–	(962)
就使用權資產確認的減值虧損	–	(4,675)
	<hr/>	<hr/>
除稅前溢利／（虧損）	<b>2,019</b>	(11,202)
	<hr/>	<hr/>
所得稅抵免／（開支）	<b>34</b>	(435)
	<hr/>	<hr/>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的年度溢利／（虧損）	<b>2,053</b>	(11,637)
	<hr/> <hr/>	<hr/> <hr/>

## 10. 每股（虧損）／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虧損		
就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	(16,553)	(16,393)
減：已終止經營業務的年度利潤／（虧損）	<u>2,053</u>	<u>(11,637)</u>
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度虧損	<u>(18,606)</u>	<u>(4,756)</u>
	二零二一年 千股	二零二零年 千股
就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的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	<u>446,000</u>	<u>446,000</u>
	二零二一年 港仙	二零二零年 港仙
持續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虧損	<u>(4.17)</u>	<u>(1.07)</u>

基於已終止經營業務的年度利潤2,053,000港元（二零二零年：虧損11,637,000港元）及就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的加權平均股數446,000,000股（二零二零年：446,000,000股），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盈利為每股0.46港仙（二零二零年：每股虧損2.61港仙）。

並無就該兩年度呈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是由於該兩年並無潛在已發行普通股。

##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應收款項(扣除虧損撥備)的詳情載列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餐廳經營所得貿易應收款項	472	900
租金按金	4,290	6,403
其他按金	828	1,091
其他應收款項	55	919
預付款項	1,089	2,419
	<u>6,734</u>	<u>11,732</u>
分析如下:		
即期	4,512	6,738
非即期	2,222	4,994
	<u>6,734</u>	<u>11,732</u>

本集團與其客戶的交易條款主要為以現金及信用卡結算，惟聲譽良好的企業客戶除外。貿易應收款項主要指與客戶以信用卡結算的款項有關的應收金融機構款項，其結算期通常在交易日後7天內。一般而言，本集團並無向個人客戶授出信貸期，惟向有關活動銷售的聲譽良好的企業客戶授予30天信貸期，因此分類為即期。

在接納任何新企業客戶之前，本集團評估潛在企業客戶的信貸質素及按客戶界定信貸限額。本公司董事定期檢討客戶的限額及評分。提供予客戶之信貸期可因多項因素(包括營運性質，本集團與客戶之關係及客戶之信貸狀況)而不同。

並無按結欠餘額對貿易應收款項收取利息。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以港元計值。由於到期日較短，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以下為於各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約等於提供服務的日期）呈列的餐廳業務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0至30天	447	478
31至60天	19	275
61至90天	3	15
91至180天	3	-
181至365天	-	132
	<u>472</u>	<u>900</u>

##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2,247	2,620
其他應付款項：		
應計員工相關成本	2,182	28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574	3,913
	<u>9,003</u>	<u>6,813</u>

購買商品的信貸期為30至90日。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所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0至30天	1,127	1,361
31至60天	1,037	1,150
61至90天	1	26
91至365天	82	83
	<u>2,247</u>	<u>2,620</u>



### 13. 已發行股本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詳情如下：

	股份數目	金額 港元	金額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二零二零年及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800,000,000</u>	<u>8,000,000</u>	<u>8,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二零二零年及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446,000,000</u>	<u>4,460,000</u>	<u>4,460</u>

新發行股份在各方面與現有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 14. 股息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概無派付、宣派及擬派任何股息（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董事決定不派付任何股息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5. 數據比較

如附註9所述，部份與已終止經營業務相關的比較數據已重新分類以符合當前的呈報。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行業回顧

新型冠狀病毒 (COVID-19) 疫情持續，影響正常商業環境。香港政府實施的防疫措施（例如限制餐廳的最大座位容納量、桌子之間保持1.5米的距離及每張桌子不可超過四人及限制營業時間）對我們餐廳的顧客人數及光顧次數造成不利影響。

儘管如此，本集團已採取節省成本的措施，包括但不限於盡量減少餐廳的員工成本，減少部分餐廳的營業時間，與業主協商租金減免及與供應商就購貨折扣進行磋商，採納若干刺激銷售的措施，包括但不限於加大營銷力度及擴充外賣產品系列以抵銷部分上述不利影響。

長遠而言，香港餐飲行業的營商環境仍然充滿挑戰、變化及競爭。食品成本、租金開支、公用設施開支及勞動力成本上漲帶來持久壓力，進一步壓低利潤率。顧客更加精打細算及對外出就餐花費更敏感，而我們餐廳的收益較預期為低。管理層認為，上述困境將會持續，將對餐飲行業及本集團的業績有不利影響。

在艱難的宏觀環境下，我們的業務營運須更為敏銳、靈活並須適應市場。我們將以靈活的市場營銷策略及高效的經營應變能力應對挑戰，不斷調整業務模式及於必要時作出決定提升本集團盈利能力。

### 業務回顧

「Classified」餐廳為一間歐式休閒系列咖啡室，主營手工麵包、芝士及精品葡萄酒，並以其早餐及全天候美食菜單著稱。Classified在大部分門店提供休閒座位區，鼓勵鄰里街道間互動。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我們設立新的現代烘焙品牌「Rise by Classified」，該品牌為「Classified」的子品牌。憑藉多種酥餅可供選擇、舒適的就餐區、豐富的飲品菜單和本地採購的零售產品系列，「Rise by Classified」專注為本地人提供餐廳或居家餐飲體驗。「Classified」為本集團的旗艦品牌，佔我們總收益逾78.8%。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Classified錄得淨收益約59.9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7.5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4.2%。

本集團先前擁有及經營「The Pawn」，其為一間位於香港一幢最具標誌性地標建築的全方位服務餐廳，在獨特的創新空間給人帶來全新的美食酒吧概念，旨在豐富用餐之外的更多體驗，可作為不拘一格人群及次文化不分晝夜時間交流的公共社交場所，充滿復古未來主義，將藝術與設計融入隨意高雅、露天的現代餐廳。鑑於The Pawn的財務表現，加上新型冠狀病毒爆發帶來的未來經濟狀況的不確定因素，The Pawn以現有當代西餐廳概念開展業務於The Pawn的最新租賃協議的剩餘租期內不太可能有實質性改善。此外，倘香港政府繼續對酒吧及酒館的經營實施或進一步加強防疫控制措施，The Pawn的經營可能會繼續受到不利影響。因此，本公司已與業主訂立終止協議，以終止The Pawn的租賃協議，自二零二一年九月十六日起生效，並將我們對The Pawn的經營模式從作為The Pawn的擁有人及管理人轉變為僅擔任與The Pawn相同地址及由粵安有限公司擁有的餐廳管理人，向餐廳提供餐飲運營及管理服務。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The Pawn錄得收益約16.2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1百萬港元），與去年同期相比減少約5.8%。

## 未來前景

我們相信COVID-19的不利影響最終會減少。然而，長遠來看，香港餐飲行業一直充滿重重挑戰、競爭激烈且營運成本高昂（如租金開支、食品成本及人力成本上漲等）。因此，我們的成功很大程度上取決於餐飲理念及香港的經濟狀況。

本集團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概述如下：

- (1) 與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傳播有關的商業風險，其中包括(i) 香港政府實施的防疫措施；及(ii) 顧客的用餐觀念改變，包括減少外出就餐；
- (2) 本集團未必能為新餐廳覓得具有商業吸引力的位置及／或按商業上可接受的條款續訂現有租約，且上述潛在失敗將對本集團業務及未來發展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3) 本集團的營運可能受到食品原材料價格的影響，包括將受匯率波動影響的進口食品原材料的價格；及
- (4) 未來可能會出現勞動力短缺，餐飲行業合資格人員的競爭可能激烈。

有關本集團面臨的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

為管理本集團的風險及提升本集團的整體經營業績，我們計劃：

- (1) 擴大外賣產品線，加大推廣力度及刺激銷售的措施；
- (2) 改善及提升現有餐廳設施以吸引更多顧客；
- (3) 密切監督供應商的原材料（例如食品原材料及飲料）報價以確保我們的食品原材料取得具有競爭力的價格；及
- (4) 以較低的成本增開新餐廳。

我們相信持續擴張及改進計劃將提高我們的市場佔有率，同時，我們將不斷改善業務策略以應對長期持續的挑戰。我們亦將積極尋覓可擴大收益來源及增加我們股東價值的潛在商機。

##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經審核之總營業額為約76.1百萬港元，包括持續經營業務收入的59.9百萬港元及已終止經營業務收入的16.2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經審核之總營業額為約74.6百萬港元，包括持續經營業務收益57.5百萬港元及已終止經營業務收益17.1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1.9%。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益增加主要是由於香港政府就COVID-19實施的相關防疫措施放鬆以及優質葡萄酒的銷售增長。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總虧損為約16.6百萬港元，包括已終止經營業務溢利2.1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總虧損16.4百萬港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增加主要由於雖然香港特區實施的疫情防控措施放寬，但香港政府補貼及租金優惠減少，於固定資產及使用權資產確認的減值虧損增加，所得稅開支增加，以及「The Pawn」餐廳關閉的一次性其他收入增加。

## 財務資源、流動資金及資金結構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為約65.6百萬港元（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6.9百萬港元），其中約17.3百萬港元（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6百萬港元）為銀行結餘及現金，約4.5百萬港元（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7百萬港元）為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為約30.7百萬港元（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2.8百萬港元），主要包括為數約6.5百萬港元（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4百萬港元）的租賃負債及為數約9.0百萬港元（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8百萬港元）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流動比率及速動資產比率分別為2.14及0.73(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2.93及1.44)。負債比率按銀行借款總額除以權益總額其所得結果再乘以100%計算得出。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負債比率為0%。

本集團的資金結構由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組成。

### **外幣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交易以港元計值,因此本集團並無面臨重大外匯風險。

###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及截至本通告日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香港擁有92名僱員(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4名僱員)。薪酬乃經參考市場條款,以及按個別僱員的表現、資歷及經驗而釐定。僱員根據個人表現獲發酌情花紅,以表揚及獎勵彼等的貢獻。本集團亦向所有僱員提供其他福利,例如醫療保險、退休福利及其他津貼等。

### **發行股本證券以換取現金**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發行任何股本證券(包括可轉換為股本證券之證券)以換取現金。

###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持有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且於本公告日期概無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產按揭或抵押。

## 董事在競爭業務中的權益

除招股章程所披露外，董事並不知悉董事或本公司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擁有任何對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及權益，亦不知悉任何有關人士與本集團存在或可能存在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羅揚傑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出售其持有的本公司的全部股權後，黃先生及龐先生為餘下的契諾方，已終止個別或共同持有30%或以上已發行股份，而視為控股股東。因此，由（其中包括）羅揚傑先生、黃先生及龐先生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六月十四日的不競爭契據已根據其條款自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起不再生效。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十四日遵照GEM上市規則第5.28至5.29條成立審核委員會，並以書面形式界定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本公司草擬的全年、中期及季度財務報告及賬目，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審核委員會亦負責審閱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程序。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陳建強醫生、吳晉輝先生及余文耀先生。余文耀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討論及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認為該等報表符合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且已作出充分披露。

##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採納了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其條款嚴謹程度不遜於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的規定交易標準。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確認，所有董事於本公告日期均遵守規定交易標準及本公司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維持及確保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標準，並會不斷檢討及改善企業管治常規及標準。除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第C.2.1條外，本公司已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守則條文」）。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於回顧期間，黃子超先生為本公司主席，而本公司並無行政總裁一職。儘管如此，董事會認為，鑑於本公司業務的規模及性質，該職位空缺不會有損本集團的管理。本公司的決策由執行董事會所設定策略執行的執行董事集體作出。負責本集團日常營運的高級管理層亦會定期向董事會進行匯報。董事會將會不時檢討該架構並考慮適時將兩個職位分開。

## 股東周年大會

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將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五舉行，股東周年大會通告將於適當時候按創業板上市規則規定的方式刊發及寄發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股東名冊將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四日星期二至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期間停止辦理股份轉讓登記。為符合參加將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五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的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三日（星期一）下午四時正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進行登記，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

## 核數師對初步業績公告之程序

本公司之獨立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相關服務準則第4400號（經修訂）商定程序項目及參考實務說明第730號（經修訂）有關全年業績初步公告的核數師指引執行程序。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勘查本業績公告所載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合併財務狀況表、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的數字與金額、與載於本集團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相符。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執行的工作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而進行的核證委聘，因此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對本公告發出任何核證。

## 獨立審計報告摘錄

以下為獨立核數師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的報告摘錄：

### 意見

本核數師已審計列載於Classified Group (Holdings) Limited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的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其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 有關持續經營的重大不確定性

吾等注意到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b)顯示 貴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產生淨虧損16,553,000港元及營運現金流出淨額8,335,000港元。如附註3(b)所示，該等狀況連同綜合財務報表3(b)所載的其他事宜，說明存在重大不確定性而可能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吾等的意見並無就此事宜而變更。

### 刊發年報

由於二零二一年年度業績的審計程序已完成，本公司預計將於二零二二年五月十三日或之前發布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



## 致謝

本集團的持續成功有賴所有員工的努力不懈、盡心盡力及專業精神。董事會謹此向每一名員工的勤奮及奉獻致謝，並對我們的股東、客戶及供應商不斷且寶貴的支持致以由衷謝意。

代表董事會  
**Classified Group (Holdings) Limited**  
主席兼執行董事  
黃子超

香港，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黃子超先生、龐建貽先生、*VASTINE Mael Henri Francis* 先生及李啟良先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建強醫生、吳晉輝先生及余文耀先生。

本公告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刊登於GEM網站 [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 內「最新公司公告」一頁，自登載日期起計最少保留七日。本公告亦將刊登於本公司網站 [www.classifiedgroup.com.hk](http://www.classifiedgroup.com.hk)。